

证券代码：870204

证券简称：沪江材料

公告编号：2023-040

南京沪江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2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章育骏
- 6.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

于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实施完成权益分派。根据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以总股本 48,352,71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公司总股本增至 72,529,075 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拟变更注册资本，并对《公司章程》中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等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南京沪江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池国华、袁建新、张宝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编制了《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36）和《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3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3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池国华、袁建新、张宝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2023年9月22日上午10: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发布的《南京沪江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3-04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字的《南京沪江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南京沪江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8日